

# 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 采购项目（第二次）

##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1-711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2021091

采 购 人：济源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0
第四章	评标办法.....	40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 招 标 公 告

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 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1-711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2021091

2. 项目名称：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810000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5 吨水处理设备	套	2	
2	2.4 吨双级反渗透血液净化水处理设备 (化学消毒+热消毒)	套	1	
3	检验科超纯水装置	套	1	
4	管线机	套	30	
5	304 不锈钢管路 DN32 和 DN25、弯头、卡件	米	1000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财库〔2014〕

68号文件、财库〔2017〕141号文件、财库〔2019〕9号文件、财库〔2019〕27号文件、财库〔2020〕46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3) 若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 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 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1年9月15日至2021年9月22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济源市)。

3. 方式: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 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济源市) (网址 <http://www.jyggjy.cn/TPFront>) 注册的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 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济源市) 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 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 (具体操作详见《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 2021年10月11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二开标室（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1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二开标室（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发布。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变更：**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2. **防控要求：**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查阅“济源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有序恢复交易服务工作的通知”，并按该通知规定在参加开标活动时自觉接受人员身份核验，携带身份证和健康证明（健康码），全程佩戴口罩，配合做好扫码、体温检测及登记等防控工作，服从现场管理人员引导。如有发热、咳嗽等体征异常或有感冒症状者，谢绝参加开标活动。所有人员要保持 1 米以上距离，应注重个人卫生防护，完成交易活动后应尽快离开，在办公区域内不聚集、不攀谈、不逗留。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济源市中医院

地 址：济源市黄河大道中段

联 系 人：杜长禄

联系方式：1863891518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 513 房间

联系人：张科

联系方式：0391-6635573、1753913557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长禄

电 话：18638915188

发 布 人：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9月14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p>采 购 人：济源市中医院</p> <p>地 址：济源市黄河大道中段</p> <p>联 系 人：杜长禄</p> <p>联系电话：18638915188</p>
2	<p>代理机构：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地 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 513 房间</p> <p>联 系 人：张科</p> <p>联系方式：17539135573、0391-6635573</p> <p>邮 箱：hnjm6688@126.com</p>
3	<p>采购项目名称：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p> <p>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1-711</p> <p>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2021091</p> <p>采 购 需 求：5 吨水处理设备 2 套、2.4 吨双级反渗透血液净化水处理设备（化学消毒+热消毒）1 套、检验科超纯水装置 1 套、管线机 30 套、304 不锈钢管路 DN32 和 DN25、弯头、卡件 1000 米（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p> <p>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p> <p>质 保 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1 年</p>
4	<p>采购预算：人民币 2810000 元。</p> <p><b>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b></p>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财库（2014）</p>

	<p>68号文件、财库〔2017〕141号文件、财库〔2019〕9号文件、财库〔2019〕27号文件、财库〔2020〕46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p> <p>（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p> <p>（3）若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8	<p>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p> <p>1. 信用记录的查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p> <p>2. 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p> <p>2.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提醒、明确告知：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平台渠道进行查询其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要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p> <p>2.2 在提交投标文件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p>

	<p>“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供应商,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已签订合同的,合同无效。</p> <p>3. 如供应商有上述情形已被撤销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材料(资格审查时提供原件);否则,视为因存在上述情形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9	<p><b>投标(保证金)承诺函:</b> 本项目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内容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不提供者视为无效投标;不能按照投标承诺函履行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10	<p><b>投标有效期:</b>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60_日历天。</p>
11	<p><b>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递交:</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li> <li>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njytf 格式)。(非加密的投标文件 U 盘要求内容完整并能正常读取数据)</li> </ol> <p>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递交供应商的 CA 密钥,否则不予接受;若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按以下顺序采用备用数据,即 U 盘模式开标,采购人按 U 盘递交的先后顺序采用 U 盘模式开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供应商须另外递交纸质投标文件_叁_套作为备用方案,投标文件须按规定进行密封,详见招标文件密封要求部分。</li> <li>4、供应商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li> <li>5、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li> </ol>

	<p>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p> <p>6、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7、供应商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文件为准。</p>
12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二开标室（济源市民之家A区5楼）；</p> <p>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p>
13	<p>签字或盖章要求：见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p>
14	<p><b>纸质版投标文件装订要求：</b>投标文件应采用不可拆封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p> <p>封套上写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投标文件/电子版</p> <p>项目编号：_____</p> <p>采 购 人：_____</p> <p>采购代理机构：_____</p> <p>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p> <p>供应商地址：_____</p> <p>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不能启封</p> <p>供应商应在密封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15	<p>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p>
16	<p>评标委员会的组建：</p> <p>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4人。</p>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8	中标公告： 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9	<b>付款方式：</b> 本项目无预付款。设备送达指定地点后付至合同价款的60%，设备安装完成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无息）。
20	相关文件的送达 1、在采购活动中相关文件如需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直接送达的，受送达人相关人员应当在送达回证上签字确认。 2、如不能直接送达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相应送达文件及送达回证扫描后发送至受送达人提供的电子邮箱，其应将送达回证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扫描后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hnjm6688@126.com，并将该送达回证邮寄至：河南省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技大道交叉口东南角科灵电器513房间，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张科收，邮编：459000，电话：0391-6635573。 3、不按上述要求提交送达回证的，视为受送达人已收到并知晓上述送达文件的内容，且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21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说 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

## 2. 定义

2.1 货 物：系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为完成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所需的所有设备及配件。

2.2 服 务：系指为实现采购目的和需求，供应商除提供需要货物外还需提供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等服务。

2.3 采购人：济源市中医院。

2.4 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合格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款。

2.6 中标供应商：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书的供应商。

2.7 投标文件：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文件。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款。

## 5. 费用承担

5.1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5.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

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成交供应商以银行转账、汇款或者现金交纳方式交纳，交纳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5.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货物采购收费标准，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伍万壹仟元整。

5.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河南嘉铭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账 号：411801010130001702

行 号：313491098990

##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二、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格式的所有事项和格式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8.4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 9. 报价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报价来往的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10.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一． 报价部分



- (一) 报价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报价明细表
- (四) 技术偏离表

## 二.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一) 企业营业执照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四) 其他

## 三. 技术部分

## 四. 综合部分

## 五.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11.2 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11.3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 12. 报价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等。

12.2 报价中包含设备费用、运输费用、安装费用、维保费用、备品备件、保险以及经营过程中的一切可能发生的成本、税金等一切费用。

12.3 投标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

的一切费用。

12.4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采购预算价自主进行报价。

12.5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预算价或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3. 报价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资料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1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的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 15.2 供应商应作出以下承诺：

（1）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投标。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在签

订政府采购合同时严格按照采购及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绝不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我单位如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成交）资格、追究由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15.3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文件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njytf 格式）（非加密的投标文件 U 盘要求内容完整并能正常读取数据）；**

**纸质版投标文件叁套，并装订成册。**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

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 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件。供应商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文件为准。

16.3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单位盖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公章。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处均应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16.4 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 四、投 标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应采用不可拆封方式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在封套上标记“投标文件 电子版”字样。

17.2 纸质版投标文件和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袋正面须标明以下字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 电子版

项目编号： \_\_\_\_\_

采 购 人：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不能启封。

供应商应在密封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7.3 如果密封袋上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采购人拒收未成册和未按以上要求封装的投标文件。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印鉴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名。

17.4 未按本章第 17.1 项至第 17.3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如果因供应商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未写清楚而使投标文件遗失；或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开启、失密等情况，采购人概不负责。

## 18. 投标文件递交

18.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4 供应商必须在本须知前附表列明的时间期限内由专人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并签到，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等其它递交方式。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8.5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如果决定延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至少应在原定的投标截止期前 3 天，将此决定通知所有供应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后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

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17 款、第 18 款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19.2 在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3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报价，否则将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 五、开 标

### 20. 开标时间、地点和参会人员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并签到。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应出示有效的委托书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开标会议。

#### 21.1 开标会议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系统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解密），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供应商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 21.2 资格性审查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44 条的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资格审查标准：

- (1) 须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7 条的要求；
- (2) 须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六、评 标

### 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 5 人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参加评标的专家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2.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2.3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其中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2.4 相同品牌投标人家数的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加★项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



平均报价的 8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2.6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在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时也可依据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诚信库内上传的资料为准，资料上传截止时间同本次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若投标文件与诚信库内上传的资料不一致时将会导致供应商未能通过审查，若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将予以按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上传更新资料后请及时联系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核，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未及时审核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审核资料联系方式：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4 楼窗口，电话：0391-6969633。

## 22.7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采购人不保证投标总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技术部分得

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 七、授予合同

### 23.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中标人，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中标人。

### 24. 中标通知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条和招标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26. 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招标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2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如因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供应

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6.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并按照有关规定备案。

#### 27.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设备送达指定地点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设备安装完成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无息）。

### 八、废标条件和招标方式变更

#### 28. 废标条件

2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8.2 采购方式变更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 九、纪律和监督

#### 29.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

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30.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31.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2.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33.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4. 服务验收**

34.1 服务应达到国家相关服务标准，按时按量保证完成服务内容，采购人根据合同约定每月进行验收考核；

34.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约定的服务时间、服务要求、服务内容提供服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造成损失的，有权要求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5吨水处理设备	套	2	
2	2.4吨双级反渗透血液净化水处理设备 (化学消毒+热消毒)	套	1	
3	检验科超纯水装置	套	1	
4	管线机	套	30	
5	304 不锈钢管路 DN32 和 DN25、弯头、卡件	米	1000	

二、功能描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5 吨水处理设备	<p>1、单套产水量<math>\geq 5000\text{L}/\text{H}</math> (25℃)。</p> <p>2、功能要求:</p> <p>2.1 预处理部分设置原水增压系统且具有变频功能;</p> <p>2.2 预处理部分设置砂过滤罐一套、炭过滤罐一套、树脂过滤罐一套。</p> <p>2.3 全部采用国际知名品牌过滤装置。</p> <p>2.4 全自动国际知名品牌多路阀。</p> <p>2.5 自动冲洗/软化装置,要求对滤材进行过滤和全自动冲洗、再生。自动冲洗/软化后氯离子<math>&lt; 0.1\text{mg}/\text{L}</math>,水硬<math>&lt; 1\text{GPG}</math>。</p> <p>▲2.6 PLC控制系统为国际知名品牌模块,控制系统要求显示智能参数设置,电导率,脱盐率,源水电导率,浓水电导率,实现人机对话,方便操作。控制及信号采集电器部件部分采用低压 24V 控制,</p>	套	2	



	<p>保证设备运行的稳定性。</p> <p>▲提供系统流程图实物图片显示界面和低压器件证明文件。</p> <p>2.7 设备要求有多种保护功能，能在无水、低水压、电源断相、压力过载时自动保护。</p> <p>2.8 主机管路为 316L 不锈钢无缝钢管，采用全自动焊接，全通式的电动球阀、隔膜阀应使管路内壁无焊缝、无死腔。</p> <p>2.9 系统所有水泵采用国际知名品牌水泵，反渗透膜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反渗透膜。</p> <p>▲反渗透须提供国际知名品牌证明材料。</p> <p>2.10 高品质的元器件及严格的工艺流程设计直接最大化将自来水制成纯水。</p> <p>2.11 系统设定输出纯水的电导率范围为：0-15 <math>\mu</math> S/cm。</p> <p>2.12 系统要求消毒自动控制，系统对管路的冲洗及消毒用户可自行设定参数，全自动消毒。</p> <p>▲2.13 主机部分：电路控制要求实现全自动和手动操作无缝切换；有夜间脉动功能；全部采用防锈机身；主机底座框架外包围，采用 PE 板材质。</p> <p>2.14 采用优质 20 寸 5U 大棒滤芯吊瓶精密过滤器 2 套。</p> <p>3、原水进水量 <math>\geq 10T/h</math>，水压 <math>\geq 0.2MPa</math>。</p> <p>▲4、纯水水质：内毒素、细菌清除率 <math>\geq 99.9\%</math>；系统排空率 <math>\geq 99\%</math>，无死腔。脱盐率 <math>\geq 99\%</math>；原水回收率 <math>\geq 75\%</math>。</p> <p>▲脱盐率和原水回收率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技术要求内容或者注册检验报告内容证明材料。</p>		
--	--	--	--

	<p>5、纯水直供恒定压力范围：0.15-0.3Mpa。</p> <p>6、主要工艺：反渗透系统采用 5 支 8040 国际知名品牌反渗透膜，国际知名品牌水泵。</p> <p>7、工作电压：380V±10%，三相五线制，50Hz 连续工作。</p> <p>8、纯水箱：容积不小于 5.0M<sup>3</sup>，2 台。材质为 304 不锈钢，内外双抛光级；顶部装空气过滤器，滤膜精度为 0.22 μm，内部进水口装万向喷淋球；桶体上顶、下底采用锅型冲压成型封头；设有 Φ400 的清洗人孔。</p> <p>9、纯水泵：根据分质供水的要求，设置各回路采用循环管路输送方式，每个回路配置 2 套过流材质不低于 304 的纯水输送泵（一开一备），流量不低于用水量。</p> <p>10、紫外杀菌器：数量根据回路数量配备，波长稳定在 2500 λ -2700 λ 之间，寿命高达 9000 小时，材质为 304SS。</p> <p>11、细菌过滤器：各管路系统均采用 20 英寸，滤芯绝对孔径 0.22 μm，去除菌尸的同时，去除致热原。</p> <p>12、管件阀门：</p> <p>管件：要各用水子系统均采用返回至机房水处理装置的循环路管。机房原水至预处理系统采用卫生级 PVC 管，反渗透主机及反渗透产品水至各用水点及其回至机房纯水箱使用 SS304 卫生级卡压式不锈钢管，环压连接。</p> <p>阀门：反渗透产品水前的所有自动阀门（包括石英砂过滤器、碳滤、软水器、RO 系统）为电动球阀。</p>			
--	---	--	--	--

		<p>13、输送系统：</p> <p>每个纯水箱装置后设置 2 个 5m<sup>3</sup> /h 的国际知名品牌水泵（变频一体），提供供水动力源（一用一备）。通过水压平衡器，分别输送纯水到各个用水点。</p>			
2	<p>★2.4 吨双级反渗透血液净化水处理设备（化学消毒+热消毒）</p>	<p>1、单套产水量≥2400L/H（25℃）。</p> <p>2、功能要求：</p> <p>2.1 预处理部分设置原水增压系统且具有变频功能；</p> <p>2.2 预处理部分设置砂过滤罐一套、炭过滤罐一套、树脂过滤罐一套。</p> <p>2.3 全部采用国际知名品牌过滤装置。</p> <p>2.4 全自动国际知名品牌多路阀。</p> <p>2.5 自动冲洗/软化装置，要求对滤材进行过滤和全自动冲洗、再生。自动冲洗/软化后氯离子&lt;0.1mg/L, 水硬&lt;1GPG。</p> <p>▲2.6 PLC 控制系统为国际知名品牌模块，控制系统要求显示智能参数设置，一级电导率，二级电导率，脱盐率，源水电导率，浓水电导率，实现人机对话，方便操作。控制及信号采集电器部件部分采用低压 24V 控制, 保证设备运行的稳定性。</p> <p>▲提供系统流程图实物图片显示界面和低压器件证明文件。</p> <p>▲2.7 设备要求有多种保护功能，能在无水、低水压、电源断相、压力过载时自动保护。设备采用反渗透水处理系统，一级二级膜壳管路直接耦合，无死腔。预处理到缓冲桶到一级膜和二级膜最终到用水点，智能控制，分段式供水。</p> <p>2.8 主机管路要求为 316L 不锈钢无缝钢管，采用全</p>	套	1	

	<p>自动焊接，全通式的电动球阀、隔膜阀使管路内壁无焊缝、无死腔。</p> <p>2.9 系统所有水泵采用国际知名品牌水泵，反渗透膜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反渗透膜。</p> <p>▲反渗透须提供国际知名品牌证明材料。</p> <p>2.10 高品质的元器件及严格的工艺流程设计直接最大化将自来水制成符合透析纯水。（二级浓水全部回收）。</p> <p>2.11 系统可设定输出透析用水的电导率范围为： 0-5 <math>\mu</math> S/cm。</p> <p>2.12 系统要求消毒自动控制，系统对管路的冲洗及消毒可根据用户自行设定参数，全自动消毒。</p> <p>▲2.13 主机部分：电路控制要求实现全自动和手动操作无缝切换；双级反渗透系统一级反渗与二级反渗系统也可互为独立工作，水泵或反渗透膜损坏时能临时满足透析使用，方便选择多种产水模式。</p> <p>▲提供工艺流程图。</p> <p>主机有夜间脉动功能，防止管路有挤压及死水产生；主机结构采用膜壳两侧结构配电柜中间布置配置结构，方便扩容。膜壳进出水口设计在同一端，有效减少死水产生。系统设计无死腔、死角。主机部分全部采用防锈机身，底座框架外包装采用 PE 板材质，美观大方。</p> <p>▲提供水机产品图片。</p> <p>2.14 采用 20 寸 5u 优质大棒滤芯吊瓶精密过滤器 2 套。</p> <p>3、原水进水量<math>\geq</math>10T/h，水压<math>\geq</math>0.2MPa。</p> <p>▲4、纯水水质：细菌总数<math>\leq</math>10CFU/mL，内毒素含</p>			
--	---	--	--	--

	<p>量<math>\leq 0.03\text{EU/mL}</math>。</p> <p>▲提供使用客户检测报告；</p> <p>系统排空率<math>\geq 99\%</math>, 无死腔。脱盐率<math>\geq 99\%</math>；原水利用率<math>\geq 75\%</math>；</p> <p>▲脱盐率和原水回收率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技术要求内容或者注册检验报告内容证明材料。</p> <p>5、纯水直供恒定压力范围：0.15-0.3Mpa。</p> <p>6、主要工艺：双级反渗透，反渗透膜前3后2设计，一级采用3支8040国际知名品牌反渗透膜，二级采用2支8040国际知名品牌反渗透膜。国际知名品牌水泵。</p> <p>7、工作电压：380V<math>\pm 10\%</math>，三相五线制，50Hz连续工作。</p> <p>8、热消毒要求：</p> <p>8.1 热消毒加热可达到85-95<math>^{\circ}\text{C}</math>。</p> <p>▲8.2 电磁加热方式，100%水电分离，采用单支U型管过流非接触式加热。</p> <p>▲提供加热器图片。</p> <p>8.3 设备用电为380V三相五线动力电，设备有多种保护功能，能在无水、低水压、电源断相压力过载时自动保护，具有报警功能。</p> <p>8.4 主机管路材质采用医用级316L不锈钢材质，无死腔设计；系统控制球阀为电动球阀，材质为不锈钢；整机的所有电磁阀不得少于2套。</p> <p>8.5 循环加压水泵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品牌；加热元器件及传感器材质为通用级316L不锈钢。</p> <p>▲8.6 热消毒具备一键开机功能，全程无需人为操作，避免误操作。整机密封严实，无直接接触，避</p>		
--	--	--	--

		<p>免烫伤医护人员。反渗透主机和热消毒采用独立控制装置。</p> <p>8.7 纯水管路采用国际知名品牌 PEX 管路，纯水直供恒定压力范围：0.15-0.3Mpa。</p> <p>8.8 工作电压：380V±10%，三相五线制，50Hz 连续工作。</p>			
3	检验科超纯水装置	<p>1、采用优质抛光树脂填充，数量：25L。</p> <p>2、容器：玻璃罐一个。</p> <p>3、水质电导率<math>\leq 5 \mu S/cm</math>。</p>	套	1	
4	管线机	<p>1、即热出水，现制现饮，集成模块加热体，新交互光环回应，隐藏式温度显示。</p> <p>2、25/45/100℃，3 挡水温选择，智能防干烧，安全儿童锁，宽幅耐压，适应性强，出水大流量，满足饮水需求。</p> <p>3、使用水温：1-38℃，适用湿度：<math>\leq 90\%</math>，额定电压：220V 50Hz，额定功率：2200W。</p> <p>4、适用水质：纯净水。</p> <p>5、适用水压：0.1-0.3MPa。</p> <p>6、制热量：<math>\geq 24L/H</math>。</p> <p>7、出水最高温度：100℃。</p> <p>8、防触电保护类型：I 类。</p> <p>▲提供管线机检验报告和涉及饮用水卫生许可批件。</p>	套	30	
5	不锈钢管路和弯头，卡件	<p>1、不锈钢管路采用 304 不锈钢 DN32 和 DN25。</p> <p>2、弯头、卡件为直接三通。</p>	米	1000	

注：设备参数注明的规格型号如出现指定品牌参数或型号，仅作为货

物说明，等同或优于技术规范要求的产品，采购人均可接受。

### 三、招标说明及货物、服务要求

1. 本项目预算为 2810000 元。包含设备费用、运输费用、安装费用、维保费用、备品备件、保险以及经营过程中的一切可能发生的成本、税金等一切费用。

2.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3.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1 年。

4. 投报货物的要求：

4.1 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如实明确填写，不能照抄、复制；如不实填写或完全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除有相关资料证明一致外）。

4.2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中货物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4.3 供应商所投的设备及其所有配件均应为最近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技术成熟稳定的合格产品。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4.4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其投报的货物及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等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 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进行相关技术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6.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供应商应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供应商应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7. 供应商应当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维护、保养，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8. 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中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9. 供应商中标后应当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售后服务机构，并配备专业技术人员驻守，专职负责项目技术培训、技术故障处理、售后服务等工作。供应商须对此作出承诺。

10.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11.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禁止其在 1-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已提供服务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2. 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及后果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一、初步评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供应商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提交 2018-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成立不足三年的从实际成立时间算起）	
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书	
是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交自 2020 年 9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	信誉承诺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若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生产商的，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具有相应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报	不存在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叁份，电子版一份。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审查结果		
<p>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p>		

## 二、详细评审

注：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评标办法》中要求的评审依据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部分 (30分)	报 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math>价格分=(评标基准价\div评标价)\times 30</math></p> <p>a、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价格调整因素及比例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p> <p>b、供应商投报服务出自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最后报价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评标价=供应商报价<math>\times</math>(1-<math>\Sigma</math>价格折扣幅度)</p> <p>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30分
技术部分 (45分)	技术 参数	<p>供应商所投报产品的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0分。加▲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其他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核心设备和管线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30分
	服务 方案	<p>1、项目有详细、完善的组织管理计划、管理架构；(2-4分)</p> <p>2、有完善的人员配置、安装、调试、验收的方案和措施；(2-4分)</p> <p>3、供应商所投标产品质量、供货保证方案；(2-4分)</p> <p>4、有合理可行的培训方案、培训流程；(1-3分)</p> <p>注：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p>	15分

综合部分 (25分)	业绩	2019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实施过同类项目业绩的得2分。 (0-2分) <b>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加加盖公章的合同，否则不得分。</b>	2分
	供应商 实力	1、供应商所投产品同时具有反渗透水处理系统相关认证、反渗透增压系统相关认证、水质监测装置相关认证、供水管网消毒装置相关认证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b> 2、供应商同时具备有效的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3分，否则不得分。 <b>注：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b> 3、供应商信用评估等级具有AAA级信用评估报告的得3分，其他等级不得分。 <b>注：供应商所提供的信用评估报告，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在河南省工商部门注册并在“信用（中国）河南”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供经外省省级以上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同时出具信用评级机构相应的资质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b>	10分
	售后 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标准及承诺； (1-3分) 2、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及应急维修服务措施的方案，并能有效实施；（1-3分） 3、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1-3分） <b>注：以上内容缺项不得分。</b>	9分
	综合 评价	针对本项目投入的技术力量水平、售后服务保障情况、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投标文件的制作、响应程度、内容无差错、文件资料清晰可辨、页码、目录规范有序，签署盖章规范。（2-4分）	4分

备注：1、评分办法中涉及得分的证书、检验报告、业绩等资料对应的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并在页码检索上逐项明确标注其所在页码位置，否则将可能导致该项不得分。2、为便于评审，各供应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和评分标准应制作详细的页码检索表附于页码前位置。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与偏差率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项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并按照招标文件第 15.3 条的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3)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综合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工程采购项目  
(第二次)  
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内容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调整)

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全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全称）：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采购项目的  
招标结果及相关采购文件等采购资料，甲、乙双方自愿订立本合同，供双  
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次采购的货物、服务内容**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2							
3							
4							
合计：¥_____（含税），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标准、乙方服务内容及损害赔偿**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乙方应当对采购人进行相关技术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修等工作的目标。

3、乙方应当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维护、保养，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5、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及时安排修复，如不能及时修复的，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6、如因乙方货物质量等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等损失的，乙方应予以照价赔偿。

###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和验收**

1、合同履行期限：\_\_\_\_\_；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货物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

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出台新的服务标准，则按照新的服务标准执行。

#### **第四条 安全责任**

中标供应商在运输、安装过程中，须做好安全防范措施，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货款的支付**

1、支付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支付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设备送达指定地点后付至合同价款的60%，设备安装完成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次性付清（无息）。

####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范围内乙方供货进行检查和验收，有义务指派专人积极配合乙方进行供货，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2)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3)甲方、见证方有义务对因本项目而知悉的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供货；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

联系供货事宜，并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工作；

(2)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甲、乙双方应承担的其它责任。

####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除不支付乙方货款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10%的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4、由于乙方提供货物质量达不到本合同规定标准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索回相应已付资金，乙方还应赔偿因此对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第八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当合同发生需要变更与解除情形的，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合同的变更与解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监督管理部门同意。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 第十四条 附则

1、\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  
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  
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办、支付  
中心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盖章）

供货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附件：

\_\_\_\_\_项目验收报告单

验收日期					
采购单位					
供 应 商					
项 目	序号	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质量指标
合 同 要 求					
验 收 意 见	(盖章)				
	单位负责人：		验收负责人：		
备注： 1、各单位验收报告填写内容时，要严格对照采购及响应文件提供的参数、数量、质量指标进行验收，采购负责人等参与验收人员要认真严格填写合格本验收报告单，并加盖公章。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济源市中医院集中供水+透析水处理  
工程采购项目（第二次）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1-711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2021091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一	报价部分	
(一)	报价函	
(二)	开标一览表	
(三)	报价明细表	
(四)	技术偏离表	
二	资格条件证明材料部分	
(一)	企业营业执照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四)	其他（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拟格式）	
三	技术部分	
四	综合部分	
五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目录内容）

## 一、报价部分

### (一) 报价函

\_\_\_\_\_ (采购人)：

经研究，我决定参加入场交易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我单位经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的总报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及服务。

2、投标文件有效期为\_\_\_\_\_，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4、我方愿按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第5条款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单位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贵单位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入场交易编号：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 _____）
服务内容	完全满足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价格扣除	符合或视为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5 吨水处理设备						
2	2.4 吨双级反渗透血液净化水处理设备 (化学消毒+热消毒)						
3	检验科超纯水装置						
4	管线机						
5	304 不锈钢管路 DN32 和 DN25、弯头、卡件						
合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符合价格折扣的须在相应符合价格折扣栏内注明，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	投标文件实际响应的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无)
1				
2				
3				
4				
5				
.....				

注：1、“偏离说明”一栏必须写明偏离情况，不得以“满足”代替，若无偏离则填写“无”。

2、若供应商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技术偏离，供应商应弥补这些偏离并不能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3、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主要技术指标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完全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 (一) 企业营业执照

(此处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项目（入场交易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报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粘贴处)	(粘贴处)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委托代理人签字后扫描上传，并加盖单位和法人签章。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粘贴处）
-------	-------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全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采购项目，入场交易编号：\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等相关规定及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1、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投标。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严格按照采购及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绝不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我单位如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成交）资格、追究由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其他

（1）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信誉承诺函；

（4）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5）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证明材料；

（6）小微企业声明函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9）法律、行政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拟格式）。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则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供应商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3、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则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须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不填写或不提交本函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附件 3:

## 信誉承诺函

致: \_\_\_\_\_

我方（供应商如有分支机构的，包括分支机构）至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近三年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也未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段时间内参加采购活动等其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形。

特此声明：如有上述情形的，我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 企业诚信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件（参考样）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信用信息' an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Below the search bar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categories like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etc.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search results for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It includes a '筛选' (Filter) section with options for '信用类型' (Credit Type) such as '失信被执行人',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etc. There is also a '历史记录' (History) section showing '暂无浏览历史记录' (No browsing history) and a '相关文章' (Related Articles) section with several news items.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参考样式）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interface. It features a top navigation bar with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使用帮助', '导航', and '登录 注册'. The main header includes the system name and logo, along with a search bar containing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The search results are displayed in a grid format with filters for '信息分类' (Information Category), '企业状态' (Enterprise Status), '成立年限' (Establishment Year), '登记机关' (Registration Authority), and '高级筛选' (Advanced Filter). The results show '用时0.014秒, 查询到0条信息' (Used 0.014 seconds, searched for 0 records).

附件 5:

##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 (参考样)

查询路径: 首页一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一输入企业名称一查找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19年10月14日 09时46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查询截图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 三、技术部分

## 四、综合部分

##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请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补充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拟格式。

（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